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50

单位名称：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简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行使下列职权：

（一）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药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三）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全县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全县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负责维护消费者权益；指导县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根据上级授权，负责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四） 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县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五） 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承担县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六） 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七） 负责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推动健全食品药品安全地方党政同责和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负责食品药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全县重大食品药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药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和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馆陶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八）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 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参与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按职责分工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组织指导重大活动

食品安全保障。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九）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宣传贯彻强制性、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组织开展标准化国际、区域合作和参与制定、采用国际标准工作。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整合和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全县认证认可工作。组织贯彻实施国家、省、市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十三）负责推进全县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加强知识产权强县建设。实施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十四）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按照国家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协调京津冀知识产权执法协作工作。

（十五）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规范知识产权交易和运用，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规范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制定

实施知识产权中介服务发展与监管的措施。

（十六）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便企利民、互联互通的全县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指导全县专利信息服务工作。

（十七）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法律法规以及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检查制度，依职责组织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流通环节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并对重大安全违法案件进行稽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负责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和中药材地方标准，组织落实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依职责监督实施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依法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

（十八）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建立健全全县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化妆品不良反应和药物滥用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十九）加强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推动落实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企业主体责任，监督乡镇履行党政同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考核。

（二十）负责全县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推动药品检验检测体系、电子监管追溯体系建设。完善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和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公布重大安全信息。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负责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承担知识产权对外转让审查工作。

（二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08.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39.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39.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3.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5.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8.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08.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408.05	总计	62	2408.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8.05**	2408.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9.29	2039.29					
20113	商贸事务	9.00	9.00					
2011308	招商引资	9.00	9.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39.29	2039.29					
2013801	行政运行	943.06	943.0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65.51	165.51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0.00	1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749.14	749.1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2.58	162.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4	239.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44	239.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0	0.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29	213.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66	25.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55	53.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55	53.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61	42.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4	10.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77	75.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77	75.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77	75.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08.05**	**2060.97**	**347.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9.29	1692.20	347.08			
20113	商贸事务	9.00		9.00			
2011308	招商引资	9.00		9.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30.29	1692.20	338.08			
2013801	行政运行	943.06	943.0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65.51		165.51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0.00		1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749.14	749.1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2.58		162.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4	239.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44	239.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0	0.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29	213.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66	25.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55	53.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55	53.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61	42.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4	10.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77	75.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77	75.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77	75.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08.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39.29	2039.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9.44	239.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55	53.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5.77	75.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8.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08.05	2408.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08.05	总计	64	2408.05	2408.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408.05**	**2060.97**	**347.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9.29	1692.20	347.08
20113	商贸事务	9.00		9.00
2011308	招商引资	9.00		9.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30.29	1692.20	338.08
2013801	行政运行	943.06	943.0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65.51		165.51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0.00		1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749.14	749.1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2.58		162.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4	239.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44	239.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0	0.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29	213.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66	25.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55	53.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55	53.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61	42.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4	10.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77	75.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77	75.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77	75.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6.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7.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95.13	30201	办公费	24.4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1.63	30202	印刷费	19.3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4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49.7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5.72	30205	水费	3.1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0.85	30206	电费	15.8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10	30207	邮电费	38.7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0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41.4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9	30211	差旅费	28.6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9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8.7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8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51.0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1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6.2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71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96.58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79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15			
人员经费合计		1644.15	公用经费合计					416.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25.20		25.20		25.2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17.37		17.37		17.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 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408.05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减少 868.04 万元，下降 26.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洁净煤补贴资金结转清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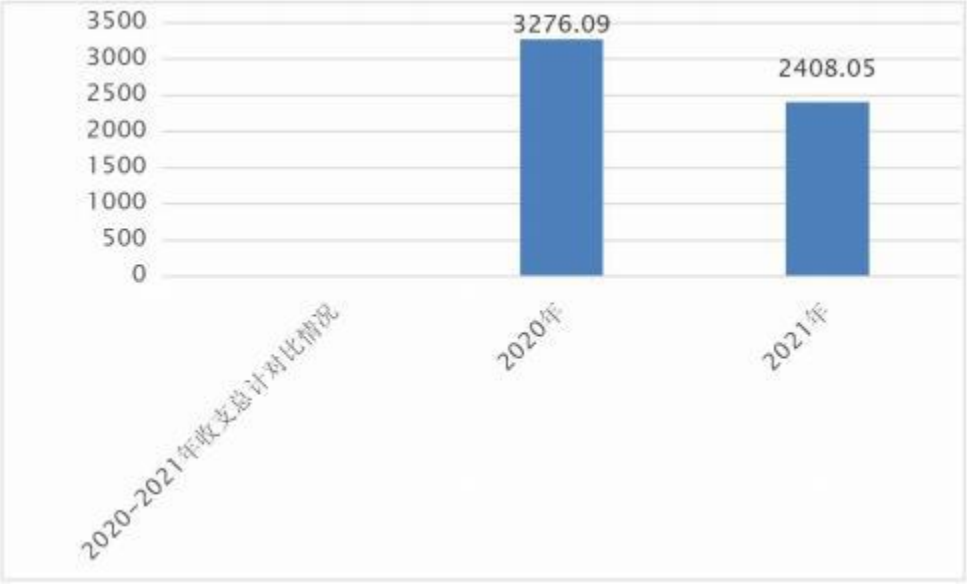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408.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08.05 万元， 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408.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60.97 万元， 占 85.6%；项目支出 347.08 万元， 占 14.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08.05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26.98 万元，增加 1.1%，主要是 2020 年洁净煤补贴资金结转清算；本年支出 2408.05 万元，减 少 868.04 万元，降低 26.4%，主要是 2020 年洁净煤补贴资金结转清算。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08.05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26.98 万元，增加 1.1%，主要是 2020 年洁净煤补贴资金结转清算；本年支出 2408.05 万元，减 少 868.04 万元，降低 26.4%，主要是 2020 年洁净煤补贴资金结转清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支；本年支出 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收支。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支；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收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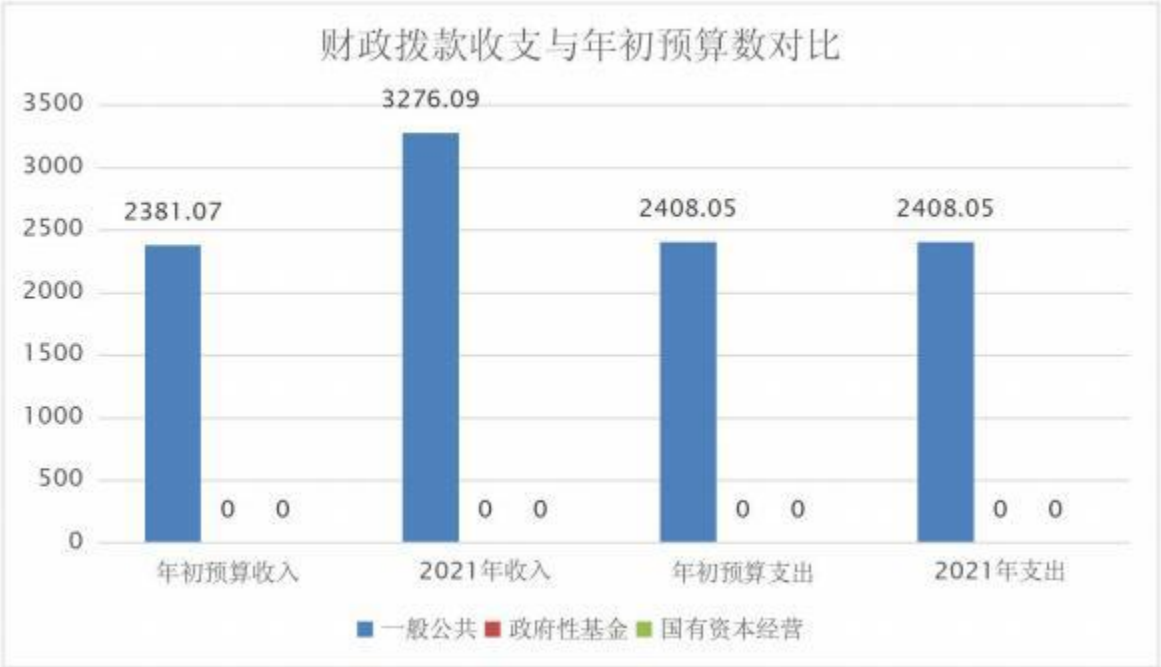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0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8%，比年初预算减少 21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开支；本年支出 240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8%，比年初预算减少 21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压缩经费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91.8%，比年初预算减少 21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开支；本年支出 240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8%，比年初预算减少 21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开支。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一致，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 比年初预算一致，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一致，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 比年初预算一致，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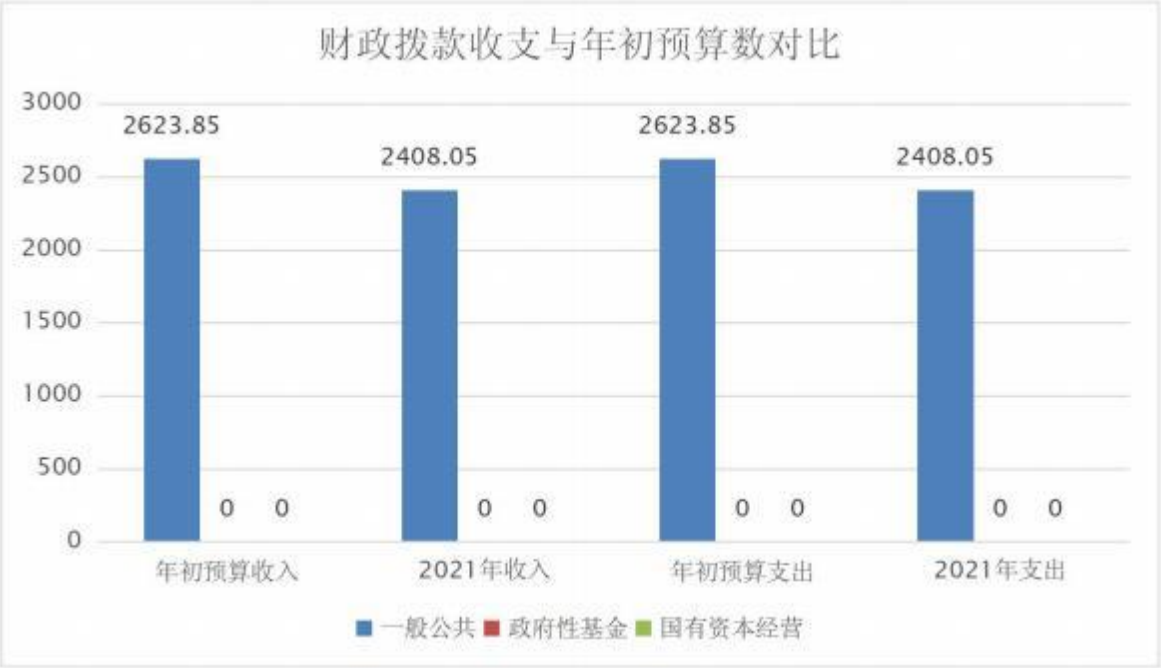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408.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039.29 万元， 占 84.7%，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事务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9.44 万元，占 9.9%；住房保障（类）支出 75.77 万元，占 3.1%;卫生健康支出 53.55 万元， 占 2.3%。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60.9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44.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16.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大型修缮。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9%,较预算减少 7.83 万元，降低 31.1%，主要是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4.49 万元，降低 20.5%， 主要是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无变化，主要是无相关费用支出较； 2020 年度无变化，主要是无相关费用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5.2 万元，支出决算 17.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9%。较预算减少 7.83 万元，降低 31.1%，较上年减少 4.49 万元，降低 20.5%,主要是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一致，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较上年一致，增长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7.37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4 辆。较预算减少 7.83 万元，降低 31.1%，较上年减少 4.49 万元，降低 20.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一致，增加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较上年度一致，增加 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1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15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4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0%。一是零成本注册经费项目。为了落实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民营经济发展的意见〉实施零成本注册有关问题的通知，对全县范围内注册的民营企业、个体工商户以及变更登记的，免收登记费、证照类行政事业性收费，实行零成本注册。

1.该项目使用资金投入 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5 万元（县级 35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已使用资金 35 万元，项目已经完工。

2. 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县市场监管局严格按照绩效目标及项目实施方案使用资金，做好资金监管和项目实施工作，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

目标如期实现。

二是轴承检测中心运行资金项目。

我局承担县政府轴承产品质量监管职能，对全县产品质量监督工负有组织协调职能，承担着日常的轴承产品质量监督和配合省/市局的专项管理活动的组织和落实。在轴承产品质量监管活动中承担大量的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开展专项监管活动也需要专项业务支出，为量维护我县的市场经济，提高产品质量的监管力度，更加有效地保护消费者权益，确保轴承中心的正常运转，确定我局开展轴承产品质量监管活动。

（一）资金投入情况。

1.该项目使用资金投入 2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0 万元（县级 20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已使用资金 20 万元，项目已经完工。

2. 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县市场监管局严格按照绩效目标及项目实施方案使用资金，做好资金监管和项目实施工作，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零成本注册经费项目和轴承检测中心运行资金项目自评结果。

零成本注册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零成本注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建立和维护了市场秩序，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二是促进市场主体的快速增长，强化信用体系建设，为政府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信用服务。

轴承检测中心运行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轴承检测中心运行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大轴承监管力度，提升监管水平，提高轴承产品质量安全；二是加强轴承检验检测能力，规范轴承检测中心建设，提高轴承机关产品检验检测水平。

零成本注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零成本注册经费						
主管部门	馆陶县政府			实施单位	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立和维护市场秩序，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促进市场主体的快速增长，强化信用体系建设，为政府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信用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零成本减免户数	≥ 2500	2560	40	40	
		质量指标	指标 1企业登记率	≥ 98%	98%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完成进度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成本节约率	≥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年度任务完成率	≥ 95%	95%	40	4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公众认知度、获得感	≥ 95%	9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	指标 1群众	≥	95%	10	10	

		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总分						100	100	

轴承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轴承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经费							
主管部门	馆陶县政府			实施单位	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轴承监管力度，提升监管水平，			提高轴承产品质量的监管力度，遏制质量违法行				

	维护我县的市场秩序			为，更加有效的保护消费者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全年计划抽查批次	≥35	35	40	40	
			指标 2					
			…					
		质量指标	指标 1处理违法企业数量占查办违法企业数量的比例	≥98%	98%			
			指标 2					
			…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完成进度	100%	100%			
			指标 2					
			…					
		成本指标	指标 1成本节约率	≥90%	90%			
			指标 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年度任务完成率	≥95%	95%	40	40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公众认知度、获得感	≥95%	95%			
			指标 2					
			…					
		生态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指标 2					
			…					
总分						100	100	

轴承中心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轴承中心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馆陶县政府			实施单位	馆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轴承检验检测能力，规范轴承检测中心建设。			提高轴承相关产品检验检测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设备校准件数	≥60	60	40	40	
			指标 2					
			…					
		质量指标	指标 1合格抽检率	≥98%	98%			
			指标 2					
			…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完成进度	100%	100%			
			指标 2					
			…					
		成本指标	指标 1成本节约率	≥90%	90%			
			指标 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年度任务完成率	≥95%	95%	40	40	
			指标 2					
			…					
		社会效	指标 1公众认知度、获得感	≥95%	95%			

		益指标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指标 2					
			…					
总分						100	100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零成本注册经费项目、轴承检测中心运行资金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财政评价结果为优。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6.81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37.87 万元，减少 1.09%。主要原因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4辆，比上年持平。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其他用车5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无此项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无此项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 表、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

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 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